

台灣自來水公司 109 年度委託調查研究費支出明細
(立法院審議經濟部所屬事業 97 年度預算決議事項)

截至 109 年 2 月底止

項次	計畫名稱	研究期程	委託對象	內容摘要 (含計畫總核定金額)	決標 金額 (千元)	核准理由 (預期效益)
1	就地廢棄管線最佳處置研究計畫委託專業服務	109 年 1 月至 109 年 10 月	黎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一、本公司至今已設置約 6 萬公里自來水管線，且每年汰換約 600 公里，爰此，本公司即應謹慎評估管線廢棄方案，以期能在經濟效益、公共安全與環境影響間取一最佳平衡。根據初步查詢，雖多數歐美國家並沒有一完整的法令制度以規範管線的廢棄處置，但部分國家仍透過設計標準或內部管理規範等方式，對管線棄置的規劃與評估，進行瞭解完整的規定。 二、預算金額 1,500 千元(未稅)。	1,465 千元(未稅)	一、廢棄管線適法性(環境法規)探討。 二、廢棄管線最佳處置原則、不同處置方式費用估算方式及施工作業規範檢討，以擇定適合之施工方式。
2	飲用水質處理藥劑 CNS 國家標準相關研究	109 年 1 月至 111 年 7 月	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	一、台灣自來水公司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主成分規格主要依據 CNS 國家標準，然 CNS 自來水用飲用水質處理藥劑目前僅 5 種，最早硫酸鋁標準為 51 年申請，大多標準過於老舊且無法涵蓋本公司常用藥劑種類。為修訂及增訂 CNS 自來水用飲用水質處理藥劑需進一步研究歐美日先進國家藥劑品質標準、驗收檢驗方法及國內供應廠商藥劑品質現況。研究成果將協助本公司增修國家標準，有效管理藥劑品質以維飲用水水質安全。 二、預算金額 400 千元(未稅)。	393 千元(未稅)	一、增修訂 CNS 國家標準 8 種自來水用藥劑，有效管理本公司採購藥劑品質以維飲用水水質安全。 二、飲用水水質處理藥劑保存期限合理性探討。 三、環保署飲用水處理藥劑及食藥署食品級用藥關聯性研究。 四、本公司相關人員教育訓練有效驗收藥劑品質及藥劑管理。